# 延平区卫生健康局

延卫函〔2026〕62号
答复类别：B类

## 延平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区政协十五届五次会议第2026049号提案答复的函

关绍敏委员：

《关于系统构建生育支持 助推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提案》（第2026049号），我单位已收悉，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关于您提出的“构建全链条、全覆盖生育支持体系，显著减轻家庭负担”的建议，近年来，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联合印发《福建省普惠托育服务机构运营支持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福建省育儿补贴制度实施方案》，为优化生育政策，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延平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将育儿补贴工作、婴幼儿托育工作列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实事。**一是实施育儿补贴制度。**严格遵守育儿补贴发放细则，明确补贴申请条件、流程及审核标准，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生育或收养且户籍在延平区行政区域内的3周岁以下婴幼儿发放补贴，至其年满3周岁。育儿补贴按年一次性发放，根据福建省基础标准为每孩每年发放3600元。对2025年1月1日之前出生、不满3周岁的婴幼儿，按应补贴月数以每孩每月300元标准折算计发补贴。自政策

实施以来，我区累计发放育儿补贴资金2376.6万元，惠及7476名婴幼儿，发放率100%，切实减轻家庭生育养育负担。**二是实施托育服务机构运营支持制度。**对延平区行政区域范围内，依法登记注册备案并经认定，3岁以下婴幼儿提供全日托、半日托服务，且方便可及、价格可接受、质量有保障的托育服务机构，包括公办普惠托育服务机构、社会办普惠托育服务机构、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开设的托班的运营进行分类补助。补助标准为按照月在托人数，属公办普惠托育服务机构(含公办幼儿园托班)的，补助标准为每名婴幼儿150元/月；属社会办普惠托育服务机构(含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托班)的，补助标准为每名婴幼儿300元/月。**三是构建"1+N"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推进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打造以“安全照护+科学养育+专业医疗”为核心，打造集婴幼儿照护、早期教育、健康管理于一体的普惠型托育服务综合体。发展“托幼结合”特色托育服务，推动建设一批方便可及、价格可接受、质量有保障的具有示范性质的普惠托育机构，鼓励公办幼儿园在满足3-6岁儿童入园需求基础上开设2-3岁托班，支持民办幼儿园开设普惠性托班。目前，延平区46家普惠托育机构，其中7家普惠性托育机构，39家普惠性幼儿园托班，共提供普惠托位1882个，为育婴家庭提供更专业、优质的照护服务。

关于您提出的“加强统筹协调与监测评估，保障政策可持续、见实效”的建议。**一是强化考核督导。**我区已将0—3岁婴幼儿入托率、育儿补贴审核发放等核心指标纳入为民办实事项目及"

三争"工作考评体系，严格工作规范，层层压实责任。同时实行月调度、季通报、年考核，做到任务清单化、责任具体化、推进节点化，确保各项任务有人抓、有人管、能落地。**二是依托信息化手段提升监管效能。**充分运用育儿补贴信息系统、人口监测平台等信息化工具，对政策执行情况实施动态追踪、实时监测，做到数据可查、进度可控、问题可溯，切实保障政策落实精准高效。

关于您提出的“整合资源，优化服务，营造育儿友好型社会环境”的建议。**一是保障妇幼健康。**实施母婴安全、出生缺陷防治、生殖健康促进三大行动，消除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提供早孕与流产关爱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为辖区内常住的0-6岁儿童提供健康管理服务，内容包括：新生儿家庭访视、新生儿满月健康管理、婴幼儿健康管理、学龄前儿童健康管理。对健康管理中发现的有营养不良、贫血等情况的儿童分析其原因，给出指导或转诊的建议，并追踪随访转诊后结果。为辖区内常住的0-36个月常住儿童提供中医药服务，内容包括：向家长提供儿童中医饮食调养、起居活动指导；在儿童6、12月龄给家长传授摩腹和捏脊方法；在18、24月龄传授按揉迎香穴、足三里穴的方法；在30、36月龄传授按揉四神聪穴的方法。**二是深化医育融合服务。**基层医疗机构与托育机构签订医育融合协议。定期入园对托育机构婴幼儿进行健康体检及相关检测，包含身高体重、心肺、视力筛查、血红蛋白检测等健康体检项目，并建立儿童健康档案，反馈体检结果和健康评估情况，规范托育机构卫生保健工作。提供中医药

健康管理服务，根据不同月龄对托育从业人员及家长进行中医药健康指导，将传统中医融入托育服务日常照护。**三是强化婚育文化引导。**多渠道开展宣传工作，营造生育友好的良好社会氛围。线下依托“4+N”健康网格，社区（村）卫生服务站、政务服务中心、婚育登记处设政策宣传专区；结合世界人口日、托育宣传月、三八妇女节等节点，通过文艺汇演、摆台咨询、健康义诊，发放宣传折页、手册等方式面向全区育龄人群开展形式多样的优化生育政策宣传解读和咨询服务提高政策知晓率。线上通过“美丽延平”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推送政策解读、育儿知识、补贴申领指南；接入闽政通APP、南平市政务服务网，提供政策查询、线上申报入口等服务。

下一步工作重点。一是贯彻落实优化生育政策。我区严格依照《福建省育儿补贴制度实施方案》文件要求执行工作。持续优化乡镇初审、县区复核的分级审核流程，依照文件要求明确各环节时间节点要求，提升审核流转效率，做到应审尽审、不拖延、不积压，确保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审核。严格按照既定发放时间推进资金兑付。二是持续提高婴幼儿入托率。当前大部分家庭育儿观念保守，隔代照护仍是主流选择，机构托育的社会接受度和主动利用率偏低，入托率低，家庭对祖辈参与养育的路径依赖较为明显。因此，宣传科学育儿观念，提升家庭对托育服务的信任感对减轻家庭育儿负担，提升入托率尤为重要。我局将加大托育宣传，依托家庭医生日、托育服务宣传月等宣传日活动，科普科学育儿知识，宣传托育服务。根据《福建省普惠托育服务机构运营

支持项目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对符合条件的普惠托育机构进行运营补助，刺激托育机构招生积极性，进一步提高入托率。三是扩大人才建设队伍。发挥公共托育服务中心培训职能，加大对保育员、育婴师的培训，联动闽北职业技术学校、南平市妇幼保健院，开展托育课程培训入托育机构等特色服务，提升普惠托育服务质量，增强托育机构吸引力，真正实现从“托得上“到“托得好“的跃升。

领导署名：吴秀玉

联系人：林奕彤

联系电话：8873357

延平区卫生健康局

2026年7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督查室。